

上海中技投资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子公司与广东粤财信托有限公司

签订《信托贷款合同》的公告

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上海中技投资控股股份有限公司控股子公司上海中技桩业股份有限公司将与广东粤财信托有限公司签订《信托贷款合同》，借款金额为人民币 6.8 亿元；由上海中技投资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及颜静刚先生和梁秀红女士共同提供连带保证责任担保，同时，颜静刚先生以其持有的中技控股 2500 万股限售流通 A 股股票为中技桩业履行还本付息义务提供质押担保。

2016 年 6 月 22 日下午，上海中技投资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技控股”或“公司”）召开了第八届董事会第四十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上海中技投资控股股份有限公司控股子公司拟与广东粤财信托有限公司签订〈信托贷款合同〉的议案》，同意公司控股子公司上海中技桩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技桩业”）与广东粤财信托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粤财信托”）签订《信托贷款合同》。合同约定，中技桩业拟向粤财信托借款，总金额为人民币 6.8 亿元，期限为 24 个月；由中技控股及颜静刚先生和梁秀红女士共同提供连带保证责任担保，同时，颜静刚先生以其持有的中技控股 2500 万股限售流通 A 股股票为中技桩业履行还本付息义务提供质押担保。

一、信托贷款合同各方的基本情况

1、借款人：上海中技桩业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上海市虹口区广粤路 437 号 2 幢 4 楼

法定代表人：颜静刚

注册资本：人民币 35,828.6241 万元

营业执照注册号：310109000420057

企业类型：股份有限公司（非上市）

经营范围：混凝土预制构件专业承包，销售预应力空心方桩，建筑材料，新型桩型专业领域内的“四技”服务，商务咨询（除经纪），生产预应力空心方桩、建筑材料（限分支机构），自有设备租赁，自有房屋租赁及物业管理。

截止 2015 年 12 月 31 日，中技桩业总资产为 556,772.46 万元，净资产为 174,379.64 万元；2015 年实现营业收入为 183,089.22 万元，净利润为 18,726.72 万元。

2、贷款人：广东粤财信托有限公司

住所：广东省广州市越秀区东风中路 481 号粤财大厦 9、14、40 楼

法定代表人：邓斌

注册资本：人民币 150,000 万元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00019033350XP

企业类型：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经营范围：经营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依照有关法律、行政法规和其他规定批准的业务，经营范围以批准文件所列的为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截止 2015 年 12 月 31 日，粤财信托总资产为 457,400.11 万元，净资产为 427,646.37 万元；2015 年实现营业收入为 103,536.57 万元，净利润为 66,339.95 万元。

二、《信托贷款合同》的主要内容及相关担保事项

（一）《信托贷款合同》的主要内容

粤财信托以其发起设立的“粤财信托·中技 1 号结构化集合资金信托计划”（下称“信托计划”）项下的信托资金向借款人中技桩业分次发放合同项下的信托贷款。具体如下：

- 1、借款金额：人民币 6.8 亿元，本贷款合同项下的贷款分三次放款；
- 2、借款期限：24 个月；

3、借款用途：用于补充企业流动性；

4、贷款利率：固定利率 7.2%；

5、利息结算：结息日固定为首次放款后每满 3 个月的当月 15 日，借款人应于本合同约定的结息日前 3 个工作日备足当期应付款项。

（二）相关担保事项

本次借款由中技控股及颜静刚先生和梁秀红女士共同提供连带保证责任担保，同时，颜静刚先生以其持有的中技控股 2500 万股限售流通 A 股股票为中技桩业履行还本付息义务提供质押担保。

根据公司 201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上海中技投资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度对外担保额度的议案》，公司及各控股子、孙公司相互之间为 2016 年度银行及其他各类融资项目提供合计不超过人民币 545,900 万元的担保，对应合计不超过人民币 479,500 万元的综合授信及借贷额度申请（详见公司临 2015-084 号、2015-088 号公告），截至 2016 年 6 月 20 日，公司已使用相关担保额度为 212,714 万元，对应的综合授信及借贷额度为 170,700 万元。因此，本次公司拟为中技桩业该笔贷款所提供的担保金额在上述年度担保总额度之内。

同时，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关联交易实施指引》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信息披露暂缓与豁免业务指引》的相关规定，公司已就关联自然人颜静刚先生和梁秀红女士为该笔信托贷款提供担保事项履行相关关联交易审议及披露程序的豁免手续。

三、定价政策及定价依据

本次信托贷款的利率是按照中技桩业及提供担保各方的资质状况，并结合当前信托产品市场的利率水平协商确定。

四、本次信托贷款的目的及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借款将用于公司控股子公司补充资金流动性，有利于公司拓宽融资渠道、优化债务结构及缓解资金需求压力，符合公司经营发展的需要。

特此公告。

上海中技投资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六年六月二十三日